

# 信用卡聲明事項

## Bankee 信用卡同意聲明

- 一、申請人對本申請書之記載均屬事實。
- 二、同意 貴行及其子公司、財團法人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與本信用卡合作之聯名對象/認同團體、 貴行之關係企業(如鼎鼎聯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等)及與 貴行合作的特定廠商依營業登記項目或章程所訂業務之需要等特定目的，得蒐集、處理、利用及國際傳遞申請人及保證人個人資料。 貴行依個資法第八條應告知事項已公告於官網，申請人已詳閱無誤。提醒您，若您不同意本信用卡合作之聯名對象/認同團體之個人資料使用，您所持有的該信用卡也將同時停止使用。
- 三、申請人於通過 Bankee 信用卡審核發卡並完成開卡程序，或完成 Bankee 臺幣活期存款帳戶開立後，即正式成為 Bankee 會員，享有 Bankee 各項專屬優惠機制。
- 四、凡持有 貴行 Bankee 產品之有效個人會員，每月 5 日可透過其經營之社群圈獲得金讚點數回饋，相關權利義務悉依 Bankee 會員條款相關規範。
- 五、申請人線上申請 Bankee 信用卡：  
申請人在線上完成身分驗證(包含但不限於以本行網路銀行帳號密碼、他行信用卡或他行存款帳戶驗證)及 Bankee 信用卡申請後，通過本行審核發卡，並以郵寄方式交付信用卡。
- 六、申請人1.同意2.不同意(若無勾選者視為同意) 貴行提供郵購商品或其他產品資料予申請人。另申請人同意 貴行使用申請人留存於 貴行存款帳戶之身分證明文件作為本次申請之文件。
- 七、貴行得向有關單位核對上述資料，並保申請核准與否的權利，且所有文件影本連同本申請書將不予退還。
- 八、申請人已閱讀並同意接受後列遠東國際商業銀行信用卡重要須知說明中繳款循環信用利息及違約金之條款等規定。
- 九、貴行就申請人逾期未清償之債務，得出售予資產管理公司。
- 十、貴行如欲調高信用卡信用額度前，將徵得申請人同意。
- 十一、經 貴行核發卡片後，不論是否動用額度，申請人同意其相關紀錄均會登載於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
- 十二、核卡後如未按時依約繳款， 貴行得委外催收或聲請強制執行，並將依主管機關規定報送登錄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信用不良紀錄，而可能影響持卡人現有卡片之使用及未來申辦其他貸款(含現金卡)或信用卡之權益。上述信用不良紀錄之揭露期間請上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www.jcic.org.tw)「社會大眾專區」之「資料揭露期限」查詢。
- 十三、貴行如發現申請人未據實告知具有學生身分， 貴行得將信用額度調整為新台幣二萬元(含)以下，或停止卡片之使用。
- 十四、未經合法授權請勿任意竄改本申請書之任何內容，否則應負法律責任。若申請書之影本或網路申請書與 貴行實體申請書內容不符時，以 貴行實體申請書為準。如經核卡，相關權利義務及約定事項悉依信用卡約定條款規定或本信用卡合作之聯名團體/認同團體之規範。
- 十五、相關優惠權益、服務之細節或限制條件請參閱 貴行信用卡會員權益公告

版本日期：107.10.01

或網站。

十六、同意 貴行對申請人之一切通知及帳單寄送，貴行得以電子郵件或簡訊為之，均視為書面。

十七、本申請書提供七日審閱期，申請前請仔細審閱，若提出申請將視為已審閱。以傳真或影本或網路申請時均視同正本。

十八、貴行所提供之線上信用卡申請書為信用卡契約之一部分，與書面契約具有相同之效力。

十九、申請人應確保所傳送至 貴行之電子文件均為完整且真實。 貴行對前述電子文件之保存，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保存期限至持卡人停卡結清或註銷卡片起5年以上。

二十、預借現金密碼須另向 貴行申請，請詳閱權益說明預借現金相關規定。

※具有學生身分者需知悉以下事項：如您的申請書填載為學生身分，貴行會將發卡之情事通知您的父母或法定代理人，請其注意您使用信用卡的情形。